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金融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金融产品投资。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金融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任一时点投资的低风险短期金融产品的总额不超过 8 亿元。

3、投资产品品种

投资的产品品种只能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短期(不超过 365 天)的保本型或风险等级为低风险的金融产品,如国债逆回购、货币型基金、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等,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益。

4、投资期限: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且合法合规,不使用银行信贷资金进行投资。

6、实施方式: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上述以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金融产品的事项。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拟投资的金融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投资金融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核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金融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将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短期金融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金融产品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金融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且,公司投资的产品品种仅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短期(不超过 365 天)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风险等级为低风险的

金融产品, 风险较低, 对此, 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因此,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金融产品投资。

五、保荐机构意见

金智科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公司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不排除投资及收益存在风险的可能性, 也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7 日